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
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決議執行情形

案由	內容	決議結果	執行情形	提案單位
1	通識課架擬於 107 學年度新增外國語言與文化領域 4 門課程，提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。	業已照案執行。	通識教育中心
2	本院數資系 107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架構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	照案通過。	依決議辦理。	理學院、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
3	本院數資系 107 學年度碩士班課程架構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	1. 附件一學系簡介「六、課程結構與修課要求」修正如下： (1) 三、所內、所際及校際課程 6 學分。 (2) 「修習學分一覽表」中之課程類別請依照課程結構與教學科目表修正。 2. 修正後通過。	依決議辦理。	理學院、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
4	本院數資系 107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架構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	照案通過。	依決議辦理。	理學院、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
5	本校博物館管理與科技應用碩士在職學位學程課程架構，提請討論。	1. 附件一學系簡介修正如下： (1) 「五、課程、職涯及升學地圖」職涯方向中「升學」欄請增列未來可升學之管道。 (2) 「六、課程結構與修課要求」修正為「……(二)……3. 彈性課程(可修習本系課程或跨校系選修課程)共 7 學分。」 2. 修正後通過。	依決議辦理	進修推廣處
	(以下空白)			